

11. 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校外實習參觀辦法

101.08.06 實習輔導處會議通過

(一) 目的：

為配合專業和實習科目教學及增進實習教學績效，瞭解企業界產銷過程與工作崗位技能，增加師生認知，進而配合學校所學提升學習興趣與技能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(二) 實施方法：

- 1、學生校外觀摩實習以配合教學上實際之需要，可由任課教師與各科科主任研擬，待觀摩舉行日前一個月提出學生校外觀摩實習申請，辦好應辦之手續，經校長核准後始得舉行。
- 2、有關機關舉辦之活動，如展覽展示等，如確實與該科教學有關聯且值得該科學生觀摩之價值者，由該科主任簽辦手續，經校長核准後參加。
- 3、學生校外觀摩實習，二、三年級各班以一學期舉行一次為原則。
- 4、校外觀摩實習如需調課，由各科主任會同教務處教學組辦理。
- 5、學生參加校外觀摩實習，需事前徵得家長同意，並檢附同意書。
- 6、學生校外觀摩實習在舉行之前，請領隊教師將觀摩目的地之各種有關情形加以分析了解，以期增加教學效果。
- 7、校外觀摩實習出發前辦妥租車合約、師生平安保險及家長同意書。
- 8、觀摩即是教學之一種，在觀摩實習期間均須嚴格遵守下列規定：
 - (1) 觀摩期間作息，須遵守集體規定，不得單獨行動。
 - (2) 領隊教師請隨時留意學生之秩序及安全，並約束學生穿著整潔制服以維護校譽。
 - (3) 不得攜帶規定以外之物品
 - (4) 整肅儀容，保持清潔。
- 9、觀摩實習自出發時起至結束解散時，概以科或班為單位，採取有規律之團體行動如有違反校規損害校譽之處，領隊教師應立即糾正，並向學校報備，或移送學務處議處。
- 10、學生在觀摩實習期間之一切表現請加以考核評分，其成績列入平常實習成績計算。
- 11、學生在觀摩實習回來一週內，應繳校外觀摩實習心得報告，並由領隊教師及科主任核閱。

(三) 本辦法經實習輔導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校外教學觀摩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敝子弟於年月日起為期天，參加貴校辦理之校外教學觀摩活動，並已責令其於活動期間注意安全，遵守各項規定，聽從師長指導。

謹致

葳格高級中學

學生姓名：

班級：

座號：

家長（監護人）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 具

附註：

- 1、此項活動屬教學活動一部分，如無特別理由，全體同學一律參加。
- 2、因故未能參加活動者，由學校在校集中輔導。